



*Love
on the Edge
刘明波 著 of Memory*

爱在回忆边缘

停在青春的垭口，舔舐爱的伤痕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APTIME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时代出版 安徽人民出版社

013028605

I247.57

2411

爱在回忆边缘

刘明波著



北航

C1637929

I247.57

全 国 百 佳 图 书 出 版 单 位
APTIME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 版 安 徽 人 民 出 版 社

2411

609850010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爱在回忆边缘 / 刘明波著 .-- 合肥 : 安徽人民出版社 , 2012.12

ISBN 978-7-212-06065-7

I . ①爱 … II . ①刘 … III .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300431 号

爱在回忆边缘

作 者 | 刘明波

出版人 | 胡正义

选题策划 | 岳 伟

责任编辑 | 杨迎会 岳 伟

责任校对 | 岳 伟

责任印制 | 范玉洁

营销推广 | 赵 旭

装帧设计 | 金刚设计 段文辉

出 版 |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press-mart.com>

安徽人民出版社 <http://www.ahpeople.com>

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翡翠路 1118 号出版传媒广场 8 楼

邮编：230071

发 行 |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8 号皇城国际大厦 A 座 8 楼

邮编：100011 电话：010-64267120 010-64267397

印 刷 | 北京正合鼎业印刷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010-61256142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开 本 | 787×1092 1/16

印 张 | 16

字 数 | 230 千字

版 次 | 2013 年 2 月第 1 版 2013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212-06065-7

定 价 | 28.8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目录

楔子 001

踏浪行 005

烫心的泪 075

海风再起时

179

尾声 247

楔子

生命，是一场华美的意外，生与死并不由人抉择，既是如此，还有如何的风浪算作未曾料想的意外？

菠萝仔出生在一座滨海城市远郊的小乡村。那里，三面环山一面迎海，一年里的多数时候，总有着温润而略带咸味的海风横穿过沿海的防护林，沁人肌肤。而在近海岸处生活的人们，一张张被阳光晒成古铜色的脸上，总是洋溢着原始而自然的淳朴气息。

在这样的乡居环境里，每一个孩子悠然度过自己的童年，天真纯洁，像是未经渲染的素锦。

有趣的是，对于像“我是从哪里来的”这样高深而玄妙的哲学问题，每一个妈妈都有一个几近完美的固定答案，她们会回答：“你是我从大街上捡来的。”

更为有趣的是，每一个孩子都对此深信不疑。

菠萝仔的哥哥就是这样一个天真善良的美好少年，他一直坚信自己是被从大街上捡来的。在他长大到十岁的时候，有一天在街上玩着泥巴，

玩着玩着，突然感到一阵莫名的失落与惆怅，他抬起头，睁大眼睛凝望着头顶高远的蓝天。有那么一瞬，他体悟到“天人感应”的高超境界，联想到“我是从哪里来的”这一哲学命题以及“从大街上捡来的”这一固定答案，他萌生了年幼生命里最为前卫的一个想法。

于是他跑回家里，对着正在做饭的妈妈，一把擦去脸上横流的涕泪，哽噎着说道：“妈，你看人家都有弟弟妹妹一起玩，而我什么都没有，要不，你再去大街上捡一个吧！”

那时，灶里闪闪的火光，映照着这位伟大而可亲的母亲，作为新时期比较开明与民主的妈妈，她在听到这样一个充满创意的提案后，经过短暂时问的深谋远虑，对坐在一旁劈柴的爸爸说出了一句在二十几年以后非常流行的广告语——“孩儿他爸，我看行”。

于是，在一个漆黑的夜里，老两口（当时还是“小两口”）全然不顾当时“生的计划，死的随机”的时代局限，开始筹划一件惊天阴谋——他们决定在菠萝仔毫不知情的情况下，把他制造出来。

接下来的事情就像蓄谋中的一样循序渐进。

二十三年前的一个雨夜，屋外的狂风裹挟着暴雨，电闪雷鸣；屋内，年迈而富有经验的接产婆婆不停用手背擦拭额头渗出的细密汗珠。

二十三时二十五分又五十四秒，突然一个炸雷，闪电在漆黑如泼墨的夜幕上闪过，伴随着滚动的雷声，一声婴儿清脆的啼哭，像是裂帛的利刃，划破了空气里的紧张与沉闷。

正等在房外来回踱步、不停搓手的爸爸听到哭声，不禁长舒一口气，他接过从接产婆婆手里递来的婴儿，得偿所愿地感慨：果然是个女儿！

接产婆婆在满脸的老褶子堆挤出的笑靥如夏花般绽放之后，洗手更衣，准备收工。

正在这时，又一声闷雷紧随一道闪电，轰鸣着从天际滚过。出于多年接生经验所产生的职业敏感，老婆婆心里陡然一颤，她一拍大腿：“哎呦喂，有情况！”——在生产妈妈的肚子里，貌似还有一个孩子正在翻江倒

海、大闹天宫！

接产婆婆飞速回身，摩拳擦掌，挽袖上阵，五分钟以后，菠萝仔诞生了。

这是一场让人深感惊喜的意外，但在当时，却让所有人震惊当地。按照菠萝仔日后乐天派的性情，估计在初见光明、双眼迷离的时刻，他定然想对着接产婆婆投以今生最初的微笑，但再三考虑到深更半夜，把好心为自己接生的接产婆婆惊吓到失声尖叫，的确不是那么人道，于是他转而改为遵循正常生产流程，以自己日后最为厌恶的模式化标准，“哇”的一声哭得山响。

周围的人都笑了。接产婆婆合不拢嘴地乐着：“你这大胖小子……”躺在产床上的妈妈强自支撑起身，屋里屋外欢庆的氛围让她忘记了为此所付出的所有疼痛。她很高兴，因为命里的这一对龙凤胎。

或许这就是生命，在他初降的时刻，所有人都在欢笑，唯有自己哭泣。

在以后漫长的日子里，每当菠萝仔调皮玩闹，总会听到妈妈指责：“你个混小子，当初俺们就想再要一个女儿，结果你还死皮赖脸跟着跑了出来，还这么不听话……”

这样的经历深深影响了菠萝仔以后的世界观、价值观与爱情观。在他的成长之中，每当身边发生一件又一件意外的事情，近旁的好友都深感震惊与诧异，而他总是一如既往的平静。为此，有的朋友有时气愤不过，忍不住对他吼道：“你他妈还是不是人，发生这样的事情，你就一点不觉得意外？”

每当这时，菠萝仔总是很无辜地眨眼，然后抬头望向湛蓝的天空，只听他低声回应：“我能生下来就是很大的意外，这些小事又算什么？”

在他眼里，闪过一丝略带着狡黠但并未打任何折扣的感恩的微笑。

踏浪行

海边回来的第二天，阿哲就坐上了开往新疆的列车，在临行前他还不忘大肆宣传凌萝仔是如何重情义，“离别饭”上的海鲜也不吃，只是依依不舍地大哭……于是，村里所有人都知道了凌萝仔很重情义，而且还会像小孩似的哭泣……凌萝仔慌忙地送他到车站，阿哲在车里坐好，伸出头来向凌萝仔道别，他大声喊着：“小波，快回去吧，要不一会儿你哭的我也会哭。”阿哲一向如此深明大义，但此时渐红的眼圈却偷偷卖给了他。凌萝仔看到他那副貌岸然的样子，狠狠地挥手作别，在客车绝尘而去的时候，他狠狠地骂道：“你这个畜生。”一阵风起，凌萝仔黯然神伤，一人串眼泪止不住地流了下来，一时间坐在车上痛哭的阿哲。女孩走在前面，步履轻盈，像是一只在花间翩翩起舞的彩色蝴蝶，她随迈出的每一步轻微抖动，散落了阳光。凌萝仔傻傻地跟在后面，心里什么也不想，只希望能一直这样走下去。世界上的路总会有尽头，可只要你愿意走，就算走到尽头，也可以回头来再走一次。这样的感觉很奇妙，不同于他以往经历过的任何一种感觉。女孩停步系鞋带，他也在，她擦不净地望着，恍惚间像是回到年幼时站在海边，全世界在那一瞬间停止，只剩下海浪翻滚，远远地涌上来。下午拂晓的几场主要是梨园长亭送别以及与之平行的青年男女的离别。半林漠漠烟如织，塞山一带伤心碧，本是很惨淡的离别氛围，但此时渐红的眼圈却偷偷掩不住笑意盈盈，对此相隔时空为光火，他不断地喊停继续批评：“你干嘛还这么高兴，难道真的就渴望着把分手当作节日？”从海边回来的第二天，阿哲就坐上了开往新疆的列车，在临行前他还不忘大肆宣传凌萝仔是如何重情义，“离别饭”上也不吃，只是依依不舍地大哭……于是，村里所有人都知道了凌萝仔很重情义，而且还会像小孩似的哭泣……凌萝仔慌忙地送他到车站，阿哲在车里坐好，伸出头来向凌萝仔道别，他大声喊着：“小波，快回去吧，要不一会儿你哭起来，弄的我也会哭。”阿哲一向如此深明大义，但此时渐红的眼圈却偷偷卖给了他。凌萝仔看到他那副貌岸然的样子，狠狠地骂道：“你这个畜生。”

1. 海风吹起的夏天

和所有的乡下孩子一样，菠萝仔在这片尚未被现代文明完全占据（至少在他小时候是这样）的土地上，惬意挥洒着年幼岁月里富余而缓慢的时光。

他安于这样的恬淡平和，就像惯于在每一个傍晚爬上房顶，远远看着西天的云彩慢慢染红天空，斜阳的余光像是黄昏低垂的长发，暮色从四面八方涌来，薄暮略带着乳白的颜色轻笼村庄；飞鸟还巢，归家的农人在路上打着招呼，炊烟缓缓升起，间或有几声犬吠，此时的村庄如此宁静，它在一日的劳作之后展示出更加悠远而深长的意蕴。

长大后的菠萝仔，在每一个夏天，都会来到海边，有时也会随着叔叔们的大船出海。他喜欢大海，喜欢蓝天，喜欢脱了鞋子光着脚丫踩在沙滩。夏天的时候，海天迷茫，遥望着远处的海浪翻滚，浪花涌上来，又退下去，露出白白的脚趾勾起来，又伸开。

每一年来到海边的时候，菠萝仔都会遇见一对老年夫妇，他们依偎着坐在一起看日落，大大的太阳一点一点落进海里，海上的落日很美。有时候一阵海风吃过，扰乱老婆婆鬓角的发，老公公用双手为她细细梳理，两人对望的眼里流光溢彩。

那一刻，菠萝仔觉得是全世界最幸福与甜蜜的时刻，在他幼小的心灵里，懵懂地认定，这就是爱情：两个人能够一起牵手，走过所有的青葱岁月，看尽风起云涌，最后在日落的海边，深深地凝望。这一切，剥离了生命的浮躁，洗尽铅华，绚烂之极而归于平淡，自然寻常，只是迟暮的目光里相互映照着相濡以沫。

很多年以后，菠萝仔只身站在海边，远远地望向漫无边际的大海——礁石粉碎了浪花，却沾染了海浪的相思，海风在衣袂间起舞，似是躲避鸥鸟的追求。

十九岁那一年的夏天，菠萝仔来到海边，他手里拿着几天前刚收到的录取通知。虽然世殊事异，扩招以后的大学录取正以家兔繁殖般的速度迅猛发展，大学生的身价却像通货膨胀中的货币一样迅速贬值，但在包容着自己成长的那一座相对闭塞的乡村，能够收到录取通知还是一件格外振奋人心的事情——毕竟大多数乡下孩子不会选择一直读书，他们宁可早早肄业，外出谋取生活。

菠萝仔看着涨潮时的海水渐渐漫过自己的脚踝，他不觉想起了阿哲——那个与自己从小一起玩耍一起惹是生非、四处找人打架的伙伴。他在前年参军入伍，去了新疆。

两年前的夏天，他们一起来到海边，两人赤脚踩在沙滩，缓缓走着，只在背后留下两行沉默的脚印。

许久，阿哲抬起头，像是做出极艰难的决定，他不容置疑地对菠萝仔说道：“走吧，我们去吃饭，入伍前总得美美地吃一顿海鲜。”

菠萝仔怔在当地，此时头顶飞过的一只海鸥像是汽笛鸣响一样叫着，他花费三分之一秒的时间理清思路，终于确认阿哲刚才的话是在邀请自己去吃海鲜。

这小子无数次对着毛主席发誓“我请你吃海鲜”的承诺总算有了兑现的时刻，但在此时，菠萝仔心里殊无喜悦，反倒深深觉着，别情如丝，内心千丝万缕的纠结被海风吹得凌乱。

海风不止。他们来到海边一座高档的酒家，在阿哲强饰专业地指导下，

两人装出成熟的模样，大摇大摆地走向里间，选择一处临窗的座位坐下。

酒菜已定，阿哲以他一贯雷厉风行的作风，选择了最为直接的方式表达对家乡啤酒的极端热爱：他举起一整瓶酒，猛地喝下一口，然后低头用深沉的像是交代临终遗言似的口气说道：“小波，我当兵去了，你可好好学习，将来考上大学继续读书，你小子资质好，村里的老人都说，你是‘文曲星’下凡……”

“嘆……”听到这里，正在低头喝茶的菠萝仔把刚喝到口里的茶水慷慨大方地吐了出来，紧接着他一边咳嗽一边心想，“黯然销魂者，唯别而已矣”——看来阿哲是体会到了“灞桥折柳”的不舍，但这和文曲星又有什么相关？想来是这苦命的老儿命途多舛，人世间稍有什么大不了的事情，就非要认定是他老人家亲自下凡转世，不过我可不愿冒认什么转世星君。

“我就是我，和他们没有半点关系。”菠萝仔定了定，用拳头捶着胸口，接着又夹一棵青菜放进嘴里。

可是被刚才的一口茶水呛到，这时眼泪止不住流下来，阿哲抬头看到，慌忙起身说：“你呀别哭啊，知道你舍不得……”

听到这话，菠萝仔张口想要解释，无奈阿哲在旁为他拍背的动作太大，刚才的青菜一下卡到喉咙里，结果什么也说不出了，只是眼泪流得更加厉害。

阿哲见状，好像能直看到他内心似的说道：“好兄弟，不哭，不哭，我知道你心里难受……”

菠萝仔心里的确难受（任凭是谁让青菜噎住也不会好受），但苦于表达不出，双手又被阿哲紧紧握住，他只感觉有大颗大颗滚烫的泪珠滴落在上面，粉身碎骨，像是凄凉的夜幕上烟花绽放。

哭是一种会传染的疾病。有了这样的开端，两人在涕泪横流间频频举杯对饮，好好的一餐饭就在这种“执手相看泪眼，竟无语凝噎”的惨烈气氛之中进行。

有好几次，菠萝仔在猛地喝下一口啤酒后的迷乱中感觉自己都被感动，他晃一晃几乎注满啤酒的脑袋，在头脑稍微有点清醒的间隙夹几筷菜

放进嘴里，可是传说中的“海鲜”还没有吃到，阿哲就招呼着说要埋单。

他胡乱在身上摸找着钱包，最后终于翻腾出来，可是在打开的一刹那，两人同时瞪大了眼睛——钱包里凌乱地藏掖着几张皱巴巴的纸币，仿佛因为面值太小都不好意思展开。

二人顿时酒醒了一半，菠萝仔拿出自己身上的钱包打开，里面同样孤零零地躺着几张纸币，还有一枚一角的硬币像是耐不住寂寞要露出头来喘气。

“Keep calm , Keep calm ……” 阿哲自言自语地重复着这个在几年的英语学习当中唯一在他头脑里留下深刻印记的词组。

或许是心诚则灵，这个词组在一瞬间发挥了神奇的功效，阿哲在心慌不已的状态下强自镇静下来，他思索一阵，突然出手从菠萝仔头上拔下一根较长的头发，转手丢到桌上杯盘狼藉间一盘剩下较多的菜里，然后装作吃惊地招呼：“服务员，服务员，你过来一下。”

听到呼喊，一个年纪相仿的男孩缓步走来，他在见到菜里的头发后面色平静，司空见惯一般，只见他撇撇嘴，抬头仔细辨识菠萝仔两人脸上隐隐显露的尴尬，得出结论后就见他径自回身向远处一个五大三粗身上布满文身的男人招手。

文身男人快步走来，他看看菜里的头发，又抬头打量菠萝仔二人，紧接着以非常有礼貌的恶人式的语气问道：“小弟弟，你们今天是来吃头发的啊？第三桌了啊，以后往菜里扔东西换一样行不行，就怕你们这样，我家所有的厨师都理成光头了，怎么样啊，吃出头发，是不是不用付钱了啊？”

文身男人恶狠狠抛出一大段话，一句一顿，非常有节奏地划分出上下句，在每一句问话之后，他还很忘情与投入地点头，眼睛瞪得很大，充了血一样。

阿哲和菠萝仔听出对方语气里的不善，阿哲急忙回答：“那哪儿能呢？怎么能吃东西不给钱呢，对吧？”他说着转身向旁边的菠萝仔，像是询问，菠萝仔很配合地点一下头。

阿哲麻利地从口袋里掏出香烟，上前递给文身男人一支，同时送上已

燃起的火机。男人上前点烟，刚一低头，阿哲拉起菠萝仔回身就跑，先前的男孩伸开手臂想要阻拦，却被菠萝仔一把推开，只见他一头撞在桌角，顿时鲜血直流。

两人慌忙逃出酒店，没命似的往后面的山上直跑。身后，一声声咒骂传来，整个酒店里的服务员都跑出来追赶，不过估计是两人消费的菜价的确不足以支撑如此劳师动众的场面，或者围追堵截的捉人并不在老板预计的付酬范围之内，服务员们象征性地追赶了一阵就纷纷回头，转身回去工作。

阿哲和菠萝仔却不敢停留，他们一直跑到山后的一处隐蔽地方才停下脚步。两人弯腰大口地喘气，菠萝仔上身的外衣被沿途的枝杈划破，此时衣袂临风，呼呼作响，阿哲脸上被划出一道殷红的痕，还好没有流出血来。

看着彼此的狼狈，这两个伙伴忍不住放声大笑。笑累了，就斜身躺倒在巨大平阔的山石上。

“你刚才为啥要扯我的头发？下次要是不带钱，就不要冒充大方来请我吃饭了……” 菠萝仔略带恼怒地诘问，他的胸口一上一下地起伏着。

躺在身边的阿哲笑意方落，只听他喘息着回答：“谁让你的头发长呢。” 说完，还见他故意伸出手，来回摩挲自己几近发亮的光头。

“嘘——” 菠萝仔起身冲他做一个噤声的手势，阿哲见状不再说话，他灵敏地抬头，四下里打探一番，见周围并无异状，便瞪着大大的眼睛疑惑地回头去看菠萝仔。这时却冷不防被一只疾手，鹰隼扑兔一般在他的短发之间寻着一根略长的，以迅雷不及掩耳盗铃之势狠狠扯下。

反应过来的阿哲疼得龇牙咧嘴，只听他窃窃地骂道：“臭小子，你偷袭，算不得君子……”

“呀，你这君子，倒也是长了长头发嘛。” 菠萝仔故作震惊地回应。

接着就是一阵嬉闹，两人相互挠痒，玩得累了，又是一阵沉默。他们看着远天的流云，阿哲突然疑问：“嗳，你还记不记得九岁那年咱们跑去史家村里打架，结果被人围住没能跑掉？”

“怎么会不记得，那可是咱们第一次去打那么多人……” 菠萝仔正说着却像是突然意识到自己无意间把当时的被动时态说成了主动，于是戛然

止住。

阿哲却并未意识到这样的问题，他接着话题说道：“那也不算丢人，两个三年级的学生，能把一个六年级的学生打得哭回到村里，这也算是战功煊赫。”

听着阿哲不乏得意的言语，菠萝仔不再说话，他侧耳倾听微风从林间吹过，头脑里清晰地忆起那一年。

那也是在傍晚时分，学校散课之后，一向坚定地相信“拳头最具说服力”的阿哲和菠萝仔，在校外合伙围住一个六年级的学生一顿猛打，以铁与血的事实证明“高年级的学生并不一定能打”的论断，而在当时之所以选择这个上墙爬树身手一流的六年级同学，一来是因为在小学阶段，所能接触到的最高年级就是六年级，二来是因为在一次体育课上，这位“长得就很震撼人心”的同学不知因为什么事情，打伤了阿哲的表哥。

为此，阿哲与菠萝仔筹划良久，终于在那一日傍晚得以施展热血的复仇。本来一切进展顺利，可接下来的行动彻底导致了最后的惨败。

这两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小子，在放肆与嘲弄之余径自追赶着跑到人家村里，结果挨打的人叫出一堆帮手，个个摩拳擦掌，有的还拿着棍子。根据打架多年的实战经验，阿哲与菠萝仔一眼望去，就知对方绝不是抱着“观摩学习”的心态前来观战，于是二人转身就跑，但在慌乱之中又明显错误估计了当时的革命形势，因此还未跑得及跑出去，就被众人层层围住，阿哲脾性暴躁，挥拳就打，最后虽然打倒几个，但两人还是被狠狠地揍了一顿。

这是阿哲心中最感自豪也最感耻辱的事情，但在菠萝仔看来，却并没有那么多的感想，他还是那样认为，凡是打架，就总难逃脱打人或是挨打的命运，就像爱情，总是在苦痛之中掺杂着喜悦一样。

从海边回来的第二天，阿哲就踏上了前往新疆的列车，在临行前他还不忘大肆宣传菠萝仔是如何重情义，“离别饭”上的海鲜也不吃，只是依依不舍地大哭——于是，村里所有人都知道了菠萝仔很重情义，而且还会像女孩似的哭泣……

菠萝仔愤愤地送他到车站，阿哲在车里坐好，伸出头来向菠萝仔道别，他大声喊着：“小波，快回去吧，要不一会儿你哭起来，弄的我也会哭。”

阿哲一向如此深明大义，但此时渐红的眼圈却偷偷出卖了他。菠萝仔看他那副道貌岸然的样子，狠狠地挥手作别，在客车绝尘而去的时候，他恨恨地啐道：“你大爷的。”

一阵风起，菠萝仔黯然神伤，一大串眼泪止不住地流了下来，一如此时坐在车上号啕大哭的阿哲。